

招标评标结果公示

招标编号：CYZX-202606FJ-538001001

一、招标概况

〈崇阳县实验中学学生宿舍、食堂改扩建工程〉于 〈2026年06月12日〉在咸宁市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，〈2026年07月06日〉在 〈崇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〉 〈崇阳开标一室〉开标，并于 〈2026年07月06日〉完成评标工作。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，〈崇阳县实验中学〉已经确认评标结果，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。

二、评标结果

名次		第1名	第1名	第1名	第1名	第1名
中标候选人名称		＜湖北博信达建筑有限公司＞	＜崇阳龙发建筑有限公司＞	＜湖北恒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＞	＜湖北清源建工集团有限公司＞	＜湖北金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＞
投标报价（元）		＜5471227.1000 ≥＞	＜5385812.3300＞	＜5374365.5000＞	＜5324164.5100＞	＜5431486.1000＞
质量（如有）		＜合格＞	＜合格＞	＜合格＞	＜合格＞	＜合格＞
工期（日历天、交货期、服务期）		＜60日历天＞	＜60日历天＞	＜60日历天＞	＜60日历天＞	＜60日历天＞
项目负责人（如有）	姓名	＜刘广＞	＜陈汛军＞	＜刘侃＞	＜杨丽＞	＜陈茂营＞
	证书名称	＜建筑/市政公用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＞	＜建筑工程二级建造师注册证＞	＜建筑工程二级建造师注册证＞	＜建筑二级注册建造师 ≥＞	＜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＞
	证书编号	＜鄂242212110367＞	＜鄂242070801208＞	＜鄂242161769817＞	＜鄂242161769033＞	＜鄂242131428629＞

三、评标情况

评标情况资料	见本公司下方附件
--------	----------

四、公示时间

公示期为 2026年07月08日至 2026年07月10日（北京时间）

五、异议与投诉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，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。作出答复前，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1、招标人：崇阳县实验中学

地址：崇阳县石城镇武长路乌龟山

联系人：黄瑾

电话：15972398069

2、代理机构：湖北佳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崇阳县四季花城南大门旁

联系人：胡蓉

电话：18507245956

3、行政监督部门：崇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地址：崇阳县住建大厦9楼

联系人：李叶茂

电话（传真）：15272724253

招标人/招标代理机构：湖北佳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2026年07月07日

